

（四）中小企业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1、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郑州市公安局的郑州市公安局为新招聘辅警购买服装项目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大檐帽/卷檐帽，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福州帝豪服饰有限公司，从业人员168人，营业收入为1961万元，资产总额为3359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2. 常服，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上海圣利斯服饰有限公司，从业人员290人，营业收入为14367万元，资产总额为7852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3. 春秋执勤服/春秋作训服，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上海圣利斯服饰有限公司，从业人员290人，营业收入为14367万元，资产总额为7852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4. 冬执勤服/冬作训服，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上海圣利斯服饰有限公司，从业人员290人，营业收入为14367万元，资产总额为7852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5. 长袖制式衬衣，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上海圣利斯服饰有限公司，从业人员290人，营业收入为14367万元，资产总额为7852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6. 夏执勤服，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上海圣利斯服饰有限公司，从业人员290人，营业收入为14367万元，资产总额为7852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7. 内穿衬衣，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上海圣利斯服饰有限公司，从业人员290人，营业收入为14367万元，资产总额为7852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8. 反光背心，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上海圣利斯服饰有限公司，从业人员290人，营业收入为14367万元，资产总额为7852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9. 单皮鞋，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上海圣利斯服饰有限公司，从业人员290人，营业收入为14367万元，资产总额为7852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10. 帽徽，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上海圣利斯服饰有限公司，从业人员290人，营业收入为14367万元，资产总额为7852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11. 领花，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上海圣利斯服饰有限公司，从业人员290人，营业收入为14367万元，资产总额为7852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12. 金属胸徽，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上海圣利斯服饰有限公司，从业人员290人，营业收入为14367万元，资产总额为7852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13. 金属号牌，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上海圣利斯服饰有限公司，从业人员290人，营业收入为14367万元，资产总额为7852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14. 硬式肩章，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浙江爱尔达实业有限公司，从业人员276人，营业收入为11938.61万元，资产总额为38949.67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15. 软式肩章，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浙江爱尔达实业有限公司，从业人员276人，营业收入为11938.61万元，资产总额为38949.67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16. 套式肩章，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浙江爱尔达实业有限公司，从业人员276人，营业收入为11938.61万元，资产总额为38949.67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17. 臂章，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浙江爱尔达实业有限公司，从业人员276人，营业收入为11938.61万元，资产总额为38949.67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18. 丝织胸徽，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浙江爱尔达实业有限公司，从业人员276人，营业收入为11938.61万元，资产总额为38949.67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19. 丝织警号，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浙江爱尔达实业有限公司，从业人员276人，营业收入为11938.61万元，资产总额为38949.67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20. 领带，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上海圣利斯服饰有限公司，从业人员290人，营业收入为14367万元，资产总额为7852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21. 领带夹，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上海圣利斯服饰有限公司，从业人员290人，营业收入为14367万元，资产总额为7852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上海圣利斯服饰有限公司

日期：2025 年 7 月 25 日

1.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